

教务处组织教育教学管理系列培训

为深入领会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提升本科教育教学管理水平，教务处结合第三聘期聘任工作对本科教学管理人员进行系列培训。培训包含高校调研和教育教学管理规章制度解读两部分。

高校调研重点在本科教学中心地位的体现、立德树人在培养方案中的体现、培养方案的制定、课程思政和思政课程的建设思路、实践教学体系改革、新工科专业建设、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教务处结合学校特点，选取同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上海大学、东南大学、南京工业大学等 5 所南方高校，北京建筑大学、石家庄铁道大学等 2 所北方高校，天津大学、天津工业大学、天津理工大学等 3 所天津市高校进行调研。调研人员主要由教学单位分管教学副院长（副主任）组成。调研工作分上、下午两个时间段进行，上午全体人员到教务处调研；下午教务处人员去特色实训中心（实验室）调研，教学单位人员去对口教学单位调研。

教育教学管理规章制度由教务处相关人员结合实际工作经验，根据 2018 版教育教学管理制度汇编，分别对分管教学副院长（副主任）、教务员、教学秘书进行解读。

教务处希望通过此次系列培训，帮助相关人员尽快进入角色，提高本科教育教学管理能力和水平，切实做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高质量完成 2019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教务处将对后续培训工作进行报道。